

2017年第一期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鸿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8年付息公告

为保证17石柱鸿盛债01（债券代码：1780363.IB）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鸿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7年第一期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鸿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7石柱鸿盛债01
- 4、债券代码：1780363.IB
- 5、发行总额：7.00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00%
- 7、债券期限：7年期
- 8、付息日：2018年11月13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 1、发行人：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鸿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向英
联系电话：023-73336588
- 2、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曹林丽



联系电话：020-23385013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托管部：郜文迪，010-88170827；王安怡，010-88170493

资金部：010-88170209、0210、0211、0213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鸿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6日

